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9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6〕 6656 号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方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远方光电公司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远方光电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远方光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远方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远方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远方光电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培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戚铁桥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三日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23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5元，共计募集资金67,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77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3,72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公司于2012年3月2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506.12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3,218.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2〕76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2,212.27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576.0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6,582.6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截至2016年3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备注
本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000005067443	63,218.88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	78708100546595		32,397.42	定期存款
	78708100539473		17.30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银行股份有	178-03001807721		27.85	募集资金专户

限公司杭州分行	23001123718		219.42	定期存款
	23001123769		538.86	定期存款
	23001123807		640.25	定期存款
	23001123866		1,067.09	定期存款
	23001123815		1,067.09	定期存款
	23001123823		1,067.09	定期存款
	23001123858		1,067.09	定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71070122000186625		13.17	募集资金专户
	71070122000188092		1,000.00	定期存款
	71070122000188148		2,000.00	定期存款
	71070122000188204		5,000.00	定期存款
远方谱色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	3301040160001082737		45.85	募集资金专户
	3301040160001094336		414.13	定期存款
合 计		63,218.88	46,582.6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6,582.6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占募集资金金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的比例为 67.71%。

根据 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年产 1,500 套 LED 光电检测设备扩建项目剩余

资金及利息 5,684.05 万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余额为 5,694.74 万元,尚存放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其中已于 2016 年 4 月转出 3,974.47 万元用于补充该项目日常运营资金)全部作为流动资金用于该项目生产所需的材料采购、人员费用、水电费等日常运营费,在后续生产中使用。

根据 2016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结余超募资金及利息支付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部分现金对价》的议案,因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邹建军等 18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浙江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浙江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作价为 102,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向交易对方合计支付 71,400 万元,占交易对价的 70%;以现金方式向交易对方合计支付 30,600 万元,占交易对价的 30%。公司拟在上述交易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核准后,使用结余超募资金及利息(截至上述交易实施前)支付上述交易的部分现金对价,剩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全额补足。最终使用结余超募资金及利息的支付现金对价的金额以上述交易正式实施前结余超募资金及利息金额为准。

除上述外其余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等支出,公司无未明确用途的闲置募集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和设立台湾办事处项目这三个项目对公司的整体绩效相关,项目建成后将促进公司的整体研发能力和营销能力,但存在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含 20%) 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年产 1,500 套 LED 光电检验设备扩建项目累计实现收益 2,024.82 万元,承诺的收益为每年 3,549.00 万元,承诺累计收益为 4,436.25 万元,累计收益低于承诺 20%以上。主要原因系项目产能已经建立,受行业情况影响,公司市场占有率虽有所提高,但需求不足导致项目产能未得到充分利用,项目经济效益未达到预定目标。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将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其他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已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63,218.8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2,212.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427.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3.8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2 年：5,240.78 2013 年：5,198.07 2014 年：4,797.06 2015 年：6,163.82 2016 年 1-3 月：812.5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1,500 套 LED 光电检验设备扩建项目	年产 1,500 套 LED 光电检验设备扩建项目	11,570.00	11,570.00	6,584.87	11,570.00	11,570.00	6,584.87	-4,985.13[注]	2014 年 12 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812.00	4,812.00	3,541.76	4,812.00	4,812.00	3,541.76	-1,270.24[注]	2014 年 12 月

3	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1,523.00	1,523.00	781.10	1,523.00	1,523.00	781.10	-741.90[注]	2014年12月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342.23	2,342.23		2,342.23	2,342.23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905.00	20,247.23	13,249.96	17,905.00	20,247.23	13,249.96	-6,997.27	
	超募资金投向									
5	设立台湾办事处	设立台湾办事处		190.00	110.00		190.00	110.00	-80.00[注]	2014年12月
6	设立全资子公司远方谱色公司	设立全资子公司远方谱色公司		15,000.00	5,734.72		15,000.00	5,734.72	尚未完工	2017年12月
7	设立全资子公司美国美确有限公司	设立全资子公司美国美确有限公司		4,700.00	3,031.98		4,700.00	3,031.98	尚未完工	2017年12月
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5.61	85.61		85.61	85.61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9,975.61	8,962.31		19,975.61	8,962.31	-80.00	
	合 计		17,905.00	40,222.84	22,212.27	17,905.00	40,222.84	22,212.27	-7,077.27	

[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系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在遵循项目可行性预算规划的基础上，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根据公司和行业发展的实际需要，减少了部分分中心的设立，并且控制了装修、设备、软件等费用的支出，符合实际情况需要，有利于减少项目投资风险。经过对行业市场环境的充分估计和审慎研究，以及公司组织的验收小组验收确认，公司认为上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设立台湾办事处项目”等3个项目的结余资金及利息2,422.08万元（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3个项目实际结余资金及利息2,427.84万元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另将年产1,500套LED光电检验设备扩建项目剩余资金及利息5,684.05万元（截至2016年3月31日余额为5,694.74万元，尚存放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其中已于2016年4月转出3,974.47万元用于补充该项目日常运营资金）全部作为流动资金用于该项目生产所需的材料采购、人员费用、水电费等日常运营费，在后续生产中使用。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3 月		
1	年产 1,500 套 LED 光电 检验设备扩建项目	64.53%	4,436.25 [注]		1,834.81	190.01	2,024.82	否

[注]：年产 1,500 套 LED 光电检验设备扩建项目承诺效益为每年 3,549.00 万元，该项目 2014 年 12 月完工，自 2015 年 1 月到 2016 年 3 月累计 15 个月，承诺累计效益=3,549.00/12*15=4,436.25 万元。